



我把时光 寄给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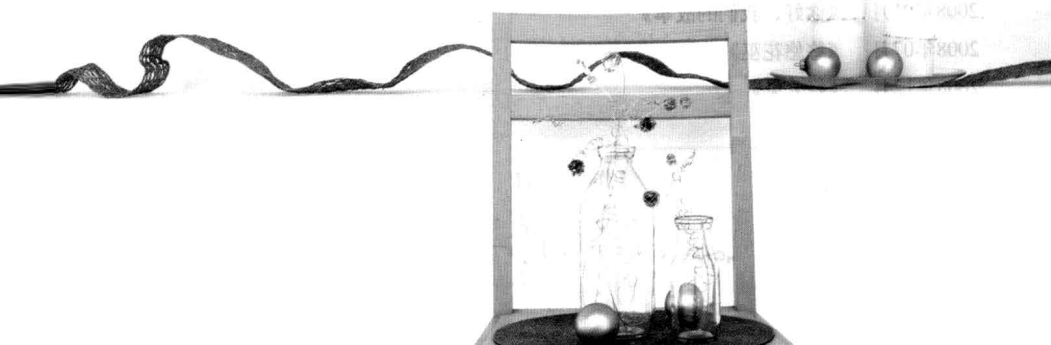
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

I send the time to you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把时光寄给你. 橙黄卷 / 张静安编. —长沙: 湖南人民出版社, 2009. 2

ISBN 978-7-5438-5563-2

I. 我… II. 张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98244 号

我把时光寄给你·橙黄卷

张静安 编著

出 版 人: 李建国

责 任 编 辑: 曹伟明 何学雷

装 帧 设 计: CACA

出版、发行: 湖南人民出版社

网 址: <http://hnppp.com>

地 址: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

邮 编: 410005

经 销: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: 长沙宏顺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印 次: 2009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850 × 1168 1/32

印 张: 9.625

字 数: 243000

印 数: 1—10000

书 号: ISBN 978-7-5438-5563-2

定 价: 22.00 元

{语笑嫣然}

80年代中期生，写手，编辑。情感细腻，文字多柔软。常出没于《南风》《新蕾》《STORY100》《花溪》《花火》等杂志。已出版个人古代小说集《爱如指间砂》《公主的21枚无泪指环》以及长篇小说《萧瑟》，其作品深受喜爱，有庞大的读者群体。

个人博客<http://blog.sina.com.cn/yuxiaoyanran>

{连谏}

本名连淑香，现居青岛，自由撰稿人。跌宕起伏的都市小说是最爱的拿手好戏，辛辣刻薄的杂文是最痛快的情绪宣泄，自称码字匠人或一只刻薄的老地瓜，发表各类文字二百多万字，爱高收爱高产。

人生信念：喜欢的就是最好的，快乐的就是正确，人性是自私的，愿望是美好的，爱情是一袭虚无而华美的衣服，掩藏着真实的欲望。

已出版主要作品：长篇小说《口香糖男人》《暗伤》，短篇小说集《爱情不外卖》《爱上情人节》《草编爱情》《比爱情更瘦》，随笔《一生一次的花开》。在市场上有固定的读者群。

{新鲜旧情人}

男，原名缪晓俊，1982年生。

撰稿人、专栏作家，喜欢写古旧的词句、芬芳如香樟的故事，偶尔搞笑。

淮扬菜系大厨，擅烹各式清雅甜润菜品。

精神食欲双丰收。

已出版个人作品：

2004年09月 《青春的伤口》

2007年11月 《我们是糖 甜到哀伤》

2007年12月 《当爱变成爱过的时候》

2008年01月 《你好，我们的故事》

2008年07月 《悠悠花巫》

2008年12月 《野天兒》

【作者介绍】

我把时光
寄给你

{坏蓝眼睛}

原名贾佳，中国期刊界当家花旦，作品多见《南风》《花溪》等当红期刊杂志，出版小说集《愁城纪》《那些事秘不可宣》《同学少年不言情》《寂如流年》《天使只在夜里哭》《爱在光年外》《做好爱你的打算》，长篇《梦里柠檬几度花》《你如此华丽》《疯狂女主播》，电影小说《爱情呼叫转移》。

{张静安}

80后新生代女作家、编辑。

长篇代表作《听说爱情会回来》

{青语}

女，1983年生，2006年起开始发表作品，在《新蕾》《映色》《南风》《花溪》等杂志发表小说近三十万字，2008年出版长篇一部，深受读者喜爱。

{月色轻舞}

摩羯座女子，期刊当红作者，文笔优美细腻。

已发表短篇作品数十万字，作品多见《南风》《花溪》等当红期刊。

【作者介绍】



语笑嫣然 ■

- 1 我和小白的关系
14 爱一个人，不过如此
26 和天使有关的青春事件
51 哪怕你忘记我的脸
-

连谏 ■

- 63 露台上的风景
73 薄欢如梦
80 往事流过千叶溪
-

新鲜旧情人 ■

- 88 芳草正离离
103 爱疯了
115 浅蓝深蓝天
167 你是千堆雪，我是长街

■ 青语

- 阿阮 137
青梅无关竹马 151
巫语 166
-

■ 月色轻舞

- 小满 180
你是温暖的星光 194
谁在哭泣爱着你 215
-

■ 坏蓝眼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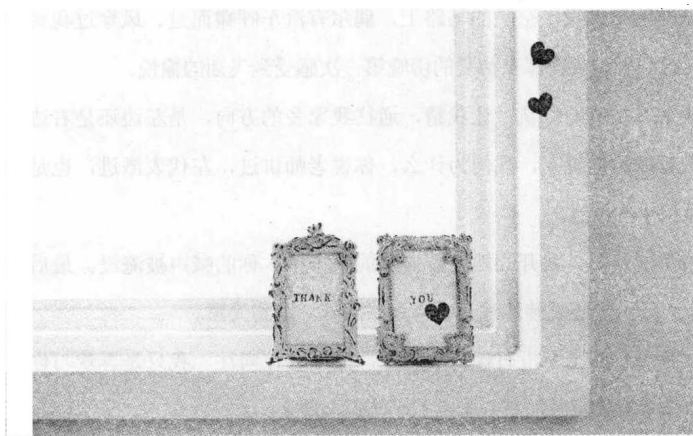
- 靠近你 226
圆桌 275
-

■ 张静安

- 心碎之后，谁与欢颜 284
流年往南，怀念往北 295



我和小白的关系



the relational of xiao Bai and me

Author

His selection
语笑嫣然 01

事到如今我还爱你，这是命定的结局。我离开你七百又三天。
我在这边，你在那边。

我把时光寄给你 1

【一】

那一年，我六岁。你七岁。我是一个流浪的小孩。你的父母将我收养，我从他们的眼里看到慈爱与怜悯。

新年的街头。我们坐在步行街的长椅上，咬着吸管，喝掉杯子里最后一口温热的奶茶，说或者笑。大家都穿着新衣裳在大街上走来走去，风和日丽。

你说，要给我买巧克力口味的慕思蛋糕。

你说，我是你的小公主，你会永远对我好。

小时候我们的永远有数不清的光年，后来才知道所谓的永远都不过是一瞬间。

这么多年以后，我离开，风从火车的窗户外面跑进来，风景很美好。我还记得你第一次骑车载我，空旷的马路上，偶尔有汽车呼啸而过。风穿过我兴奋得快要爆裂的心脏，我在那个初夏的傍晚第一次感受到飞翔的愉悦。

你带我去看蜿蜒的铁轨，让我猜，通往我家乡的方向，是左边还是右边。我摇头，撇着嘴。你说左，我问为什么，你说老师讲过，左代表激进，也是向上，你说那意味着希望。

是的。那就是左。我开心地追着向左的火车跑。你的喊声被淹没。最后我们都是满头大汗，没心没肺地哼着小调走路回家。走到天黑。

其实，我对我的家乡没有丝毫的印象，亦不存在向往。我只是喜欢与你在一起，喜欢你牵着我走时，掌心里点点滴滴的温暖。

这样温暖，结束在我的十二岁以后。

你说我们都已长大。你不再牵我的手。

你的城很大，极度繁华。它可以容纳我们的生老病死。高中完结以后，你的新学校离家只有两小时的车程。我也随你，继续留在你的城，张罗我的大学生涯。

我们不可再朝夕，我们的学校相隔一条街又一条街。

那时，你与不同的女孩恋爱，好得快，散得也快。

朵朵的花儿，开过又谢，而我终究不是其中的任何一朵。或者说，即便我在翘首以待，你也未必会看到我是如何消瘦。

你说过，我是你的妹妹。

你很能干地给自己盖起一间温室，留我在露天，日晒雨淋风刀霜剑。

现在，我停留的这城的城，六朝古都，有未洗净的脂粉香。我走遍这里的大街小巷，终于买到我曾描写过的扇子。水磨的扇骨，丝绸的扇面，手工绘制的绿竹和蜻蜓，淡淡的几点红，仿似真用人血滴溅，美得像可殉葬的盛宴。

我想，有些东西，虽然仅仅存在于虚拟，但终究可成真。踏破铁鞋也好。守株待兔也好。

我喜欢的，我曾梦想得到的，渴望经历的，我决心要逐件逐件去拥有或完成。得多少，是多少。我离开了，这是我唯一能做的。

今早，天色蔚蓝。连绵的江南烟雨终于落败，太阳还是一点一点透出来。我的膝盖和胳膊都微微酸痛，这是旧疾，很浅的风湿。你曾埋怨我不懂照顾自己。

怪只怪南方的空气这样潮湿。

梳头的时候又有头发被梳子带走，我已经很小心地对待自己的睡眠。刚毕业的那段时间，我并未急于四处找寻稳妥的工作，我每日每夜都在电脑前面敲

字。我是个喜欢写小说娱人娱己的姑娘。

写自己坎坷的童年经历，或者二十一年的来来去去的点滴。半真半假，但字字用心。很多人的喜欢，不比你一人喜欢有用。你稍稍夸我，我就乐得上了天。

我其实早有盘算，写完我的长篇，交了稿，我就离开你的城。那里终究是一处不属于我的地方。我会用很漂亮的谎言，安静的，一去不再回。

并且到很多的城很多的庙里，都祈祷你安好。

所以，我迫不及待要完成那冗长的十万字，我熬更守夜，作息紊乱。头发就像我们一去不返的时光，缓缓地，缓缓地掉。

【二】

高中时候，流行交笔友。我的同桌用了她三分之二的数学课时间，写一封又一封的回信，给不同的人写，不亦乐乎。

她将她的笔友随便分了一个给我，这样，夏至未至，我认识了小白。

我完全将小白当作一架吸尘器，烦恼或忧伤，统统塞进信纸里。他说他不厌其烦。

我们除了用写信这样原始的方法交流，再没有其它，比如电话或网络。笔尖刷刷地刮着白纸，慢慢磨，连流水帐都能磨出几分光彩来。

你也知道小白。我曾多次向你叨唠，你对我的关心与了解，不及小白的一半好。你是我的栎杨哥哥啊你怎么可以这样就输掉。

你鼓着腮帮子说，小白好小白妙小白呱呱叫。我说小白又不是青蛙，如何呱呱叫。你说小白不是青蛙却是我肚里的蛔虫。你因此与我赌气，一个礼拜后重修旧好。

我亦曾因此而窃喜，但终是清楚，所有你赠我，不过空欢喜。想着叹着炽

热的夏已经过去，秋近。

一叶便能知秋。

你曾问我，与小白究竟是什么关系。我揶揄地笑，能有什么关系，远得伸手不及的一个人，与我隔着山隔着水的，能有什么关系。

你说我这样年纪的女孩，怎么可以没有爱情。没有爱情多无趣。

我做了两次深呼吸，望着你。我问你，可愿与我有爱情。你很夸张地做出喷饭的表情，你说你对我十几年都波澜未惊，怎么可能突然会有爱情。别说培养，就是这念头都应该打消，我们是那样熟悉彼此的兄妹。

你很严肃。你的内心透彻，一片澄明。我却混浊，牵缠不清。

我在农历的七月十四陪你到商场买香水，这真是个不吉利的日子。无奈你七夕当日与筱筱约会顺利，你说趁热打铁，势必捕获她的芳心。

我领你去ANNA SUI的柜台，我喜欢略带神秘和妖娆的黑色，还有颧骨上两点红色胭脂的娃娃一般的瓶子。那都是我喜欢的东西，我用她们帮你博美人欢心。

我附在你耳边说你给我也买一瓶吧，你不依，我很悲伤，黯然地垂下头。结果你向售货员小姐讨了一份营养日霜的小样给我。

我哭笑不得。

写信告诉小白我的委屈，我所有的事情，最私密的秘密，小白都知道。信的末尾被一滴水弄花了，刚好模糊了我的署名，恩珞。我轻轻地擦，一下一下，要擦出我美好的清晰的名字。情况却越发糟糕。落在信纸上的水滴越来越多了，像撒豆成兵，侵占了我的方寸之地。

很快，小白寄给我一瓶ANNA SUI的许愿精灵，抹在手腕和耳根处，淡淡的，

素香萦绕。小白说一瓶香水不外如是，我何必如此。他说你就算涂满了全身，也是要挥发的，连痕迹都不会留下。

小白说的话总是那么有道理，虽然他从不赞同我对你的情感，但我仍然对他信服。只是我未能说服自己去履行。

我以为，给你星星点点的暧昧，让你察觉，你或者可以将我对你的好误解。爱情，往往生于误解，死于误会。我只要前者。

【三】

我看见你口中频繁叨念的女子筱筱，在你的生日宴会上。包下一个最大的K厅，诸多同学朋友齐聚，你说这是我的妹妹，林恩珞。

筱筱对我点头，我还她微笑。第一次同你心上的女子面对面，我像流浪的飞鸟，无枝可依。混在人堆里与大家疯狂K歌，后来抢了麦独自唱：

没人会象我一样 坚强

没人会象我一样 脆弱

没人会象我一样 无所谓

没人会象我一样 需要你

那个晚上，我们醉得骨头都碎了。

你拉着我的手，说你爱筱筱，不同以往，这一次你说什么都不再放。昏暗的楼梯口，醉眼迷离，你的酒气从牙齿缝里倾泻出来，我禁不住打了个喷嚏。

其实我也醉了。我将你的手握得更紧，我说我也不放。

我们的头一点一点靠近，看不清对方的眼耳口鼻。幸好看不清呵，你只是吻到了我的鼻梁。我面色绯红也没有足够的光线让谁看见我彼时如水的美丽。

筱筱。筱筱。

你不断地呢喃，我的酒意渐渐被驱散。我推开你，背贴着墙壁。栢杨哥

哥，我是恩珞，我比筱筱更爱你。

你却听不到。酒醒之后你什么都忘了。

但其实无论谁记得谁忘记这都是一场徒劳的因果。

你，不爱我。

我买了VERO MODA的连身裙，细细的肩带，有花朵和蝴蝶的图案，爬满白色的底面。我故意穿着它回家，叔叔和阿姨都夸我漂亮，说我长成亭亭玉立的大姑娘，只有你，漫不经心地说我太妖娆，说我还是简约一点好，如此女人味，该是筱筱那样的姑娘才能驾驭的。

你不知道，女人的嫉妒好比一座休眠火山。

将裙子重新叠好，叠得崭新。我说这是栢杨哥哥托我转交你的，我跑到筱筱的宿舍去。她面上有红晕，羞羞怯怯地揽在怀里。我花了三个小时码一篇稿子才换来的裙子，就这样拱手相送。

我并非伟大，只是赌气。转身以后我便后悔。

也许你说得对，我终究是个任性的孩子，那样乖张。我不值得你爱。只有小白那样的男子，才可忍受我的神经质。

小白从来不说我错。即使第二天我特意起了大早，从我的学校赶到你的学校。我对筱筱说抱歉，我弄错了对象，我哥的裙子不是送给你是送给日语系的系花，哎呀呀，实在抱歉。

我想筱筱必定恨极了你，让她在光天化日丢尽了脸面。彼时她正为那条裙子洋洋自得，我也不可不承认，她穿上去比我穿着好看许多。我于是更加恼火，我装做很慌乱，尽量拉大了嗓门，我说你赶紧将裙子脱下来还给我，别弄旧了，也别误会我哥，否则他要杀了我。

你倒是真的想杀了我。

你说恩珞你何时变得这么疯，恶作剧还罢了，你竟当众羞辱筱筱。这到底

是为什么？

我没有想过失去筱筱你会有多痛苦。直到看见你酗酒后躺在天台被雨淋得透湿。你从来不曾为了一个女子将自己伤得体无完肤。

我将我的棉被拖出来盖在你身上，我说栢杨哥哥淋了雨容易受凉。你用手推我用脚踢我用身子撞我，你骂我是疯子。我和棉被跌成一团，它吸饱了水冰凉地缠着我。我很想自己突然就碎掉，在你身边哭成世间最脆弱的女子，得到你的怜悯。但我没有，我反而痴痴地笑。

我的脸上没有泪水，全是雨，冲掉了睫毛膏和胭脂。我的面目苍白而丑陋。

什么都没有的时候，我还有小白。他永远不会背弃我。他比你好上千亿倍，我曾说，如果早些遇上他，我一定不会爱你。

然，爱情不能未雨绸缪。

【四】

小白开始给我讲他的故事。

和喜欢的女子澄清误会以后，小白现在很幸福。你看，我与小白是何关系。他有他喜欢的女子，而我亦有我深爱的男子。

我们向对方倾吐彼此，是解语的花。如此而已。

我在南他在北，我们之间隔着秦淮的水。也许一生就这样各自奔波各自愁，鱼雁互递，永不得相见。我与小白只是这样的关系。

小白喜欢的女子有黑亮的长发，做过离子烫，柔软而顺滑。他说他将手指穿于其间，仿佛抓不住，让他竟然有些惶恐。

我说小白你应该让她把头发束起来，为你一人而束。换做是我，我是极甘愿为栢杨将青丝盘成髻的。

小白说不，因为他爱她，爱是纵容与接纳。

这让我想起，我与你之间的关系恶化得几乎连吃饭时间都不搭一句话。我到厨房帮阿姨洗碗，你就躲进房间，在电脑上和一个又一个陌生的人聊天，你就是不和我聊。

你那时原本已经同筱筱和好，三岁的孩童都知道，我这样一场闹剧，顶多只能让女子流几许眼泪男子多费些唇舌。你却偏要将我当成夙敌。

我也想低头悔咎，但你那样冰冷，我连见缝插针的机会都没有。况且，我亦难忍受低到尘埃里的谦卑，那么，算便算了，相见不如不见，不如陌路。

我开始尽量少回家。

我试着跟你的朋友交往，就是上次你的生日KTV，与我对唱经典情歌的男子：

难解百般愁相知爱意浓

情海变苍茫痴心遇冷风

分飞各天涯他朝可会相逢

萧萧风声凄泣暴雨中

.....

呵呵，愁红尘多作弄呢。

他叫烟尘，顾烟尘。美得叫人窒息的名字。也是颇为优秀的男孩，外表属中人之姿，但对我无微不至，说话时惯了轻声细语，微微低着头，丝毫不及你那么跋扈。姐妹们都评说，是百分百的优质男友。

我告诉小白，他也高兴，他说感情有了依托总是好事，这样的恩赐，就不必再惦念一个千不该万不该的人，他不值。

小白说，你好了，我才会开心。

小白这话说得真暧昧，我在三百人的学术室听讲座，偷偷看信，看红了半张脸，是以周围的人也偷偷打量我好几遍。

有时想想，如果小白就是你，或者你就是顾烟尘，多好。

现在，我已到济南。天气渐渐转凉。将秋未秋。顾烟尘死去，已超过三年的光景。

三年前的某天，我看到筱筱扑在顾烟尘的怀里嚎啕，顾烟尘也看见我。事情就是这样简单。当时，我就像一只妖娆的催命鬼，看顾烟尘从马路的对面心急火燎奔过来，然后用自己的血给人家洗了车轮。

送去医院，顾烟尘就死了。

你以为我会伤心断肠，你同情我，给我的目光都软下来。我却怨恨，你与他，为何人在我眼前，心却都向着筱筱。

我要知道她究竟是哪里好，让你们都鬼迷了心窍。

我去找她，以顾烟尘未来女友的身份质问她，问她凭什么背着你躲进另一个男人的怀里哭泣。她却告诉我，顾烟尘是她的。

原来你我都是其中的笑话。